

# 审计报告（决定）问题整改及审计建议采纳 情况反馈表

（此表由被审计单位收到审计报告二个月内回复审计机关）

审计报告问题整改情况	<p>对于本次审计调查发现的“政协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办公楼产权属情况不清，长期未入固定资产账”问题，我单位高度重视，积极认真整改，要求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积极推进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权属登记工作，目前工作推进情况如下：1.完成权籍调查及房屋安全鉴定；2.组织人防工程验收；3.申请拨付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和房屋安全鉴定费等费用；4.档案整理；5.完成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资产价值评估。目前存在的问题是：只有完成棋阳路 114 号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192.92 万元的缴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便可到产权登记部门办理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登记。目前，市机关事务局正在协调财政局、住建局，请他们加快办理进度。我单位将督促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力争以最快速度、最简程序完成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不动产权登记工作。具体详见《关于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权属登记工作进展情况报告》。</p>		
审计建议采纳情况			
备注			
被审计单位	政协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	回复日期	2020 年 10 月 28 日

注：以上内容不够写可另附整改报告及证明资料

# 玉溪市人民政府

---

## 关于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权属登记 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要求，现将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登记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摸清房屋基本情况。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安排，市政府高度重视此事，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专门负责办理，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及时明确分管领导和职能科室，压实工作责任，明确工作职责；多次与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和红塔区自然资源规划局了解政策规定和办理程序，明确登记步骤和要求；组织人员查阅档案资料，梳理《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办理工程资料补充清单》，按照城建档案馆要求，共缺失资料 114 份；召集相关部门共同商议该办公楼办理产权登记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统一登记步骤，提出工作计划报请市政府研究。

（二）明确办理步骤。2020 年 1 月 9 日，市政府召开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办理协调会议，听取了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

于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办理工作的情况汇报。会议明确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履行主体责任，相关部门配合，按照《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红塔区关于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玉红政办函〔2018〕45 号）规定办理产权登记工作，涉及的房屋安全鉴定费、税费、业务代理费、权籍调查等相关费用据实纳入 2020 年财政新增预算，拨付到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三）工作推进情况。2020 年 4 月 2 日，市政府召开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办理推进会议。要求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积极推进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权属登记工作。1. 权籍调查及房屋安全鉴定。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于 2020 年 4 月 7 日，选定招标代理公司，并于 4 月 20 日，通过第三方代理机构选择了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权籍调查机构及房屋安全鉴定机构。目前，房屋安全鉴定已完成并出具了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权籍调查已完成。2. 人防工程验收。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于 4 月 14 日，向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提交了《关于补缴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的请示》（〔2020〕—14），4 月 17 日玉溪市人防办公室下发的《玉溪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的通知》（玉人防缴〔2020〕45 号）中，明确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应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1929138.88 元。3. 申请项目经费。5 月 11 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向市政府申请“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办理相关经费 223.32 万元列入 2020 年度市级财政新增预算

给予一次性解决，据实支付。”（其中：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192.92 万元。房屋安全鉴定费 20 万元。房屋和土地权籍调查费 3 万元。建设项目资料整理、归档、刻录光盘等费用 2.4 万元。税费、手续费等 5 万元）。市政府同意将棋阳路 114 号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192.92 万元由市财政局、市住建局报市政府审批拨付经费；办理产权证相关经费 30.4 万元列入市级财政预算调整统筹解决。

4. 档案整理。5 月 13 日通过询价方式选定具有保密资质的档案整理服务机构，对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建设资料进行归档整理，移交城建档案馆，与其他工作同步推进，节约时间。

5. 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资产价值评估。6 月 2 日通过询价方式选定具有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棋阳路 114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进行资产价值评估，并于 6 月 19 日完成资产评估，形成估价报告。2020 年 6 月 22 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向市政府请示将棋阳路 114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资产无偿划拨到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名下。市政府于 6 月 26 日批复同意把棋阳路 114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资产无偿划拨到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并要求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做好资产登记入账，尽快完成产权办理工作。

## 二、存在问题

按照办理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登记的相关要件和步骤，截止目前为止，只要完成棋阳路 114 号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192.92 万元的缴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便可到产权登记部门办理棋阳路 114 号办公楼产权登记。

### 三、下步打算

下步，市政府将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完成棋阳路 114 号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缴纳。之后，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将尽快完成产权登记工作。

